

第一部分

湖南省医疗保障局

部门（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拟订全省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全省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监督管理相关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全省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组织制定全省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制定全省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全省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全省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省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指导和监督全省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经办业务工作。组织

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国内外合作交流。

（九）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省医保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巩固完善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与省卫生健康委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省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湖南省医疗保障局内设机构包括：7个内设处室和1个所属事业单位。内设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规划财务和法规处、待遇保障处、医药服务管理处、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基金监管处、机关党委（人事处）。所属事业单位是湖南省医疗生育保险服务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湖南省医疗保障局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即湖南省医疗保障局本级（二级机构纳入局本级统一管理）。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4,016.1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568.84万元，增长（减少）54.17%，主要是因为上年结转结余减少了。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8,541.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541.72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3,743.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00.88万元，占69.47%；项目支出1,142.94万元，占30.5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016.1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568.84万元，增长（减少）54.17%，主要是因为上年结转结余减少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743.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682.71万元，减少72.12%，主要是因为信息平台项目一期建设已完工。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743.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22.04万元，占0.5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70.00万元，占9.88%；卫生健康（类）支出3,166.78万元，占84.59%；住房保障（类）支出185.00万元，占4.9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598.3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74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54%，其中：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2.05万元，支出决算为22.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5%。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7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212.06万元，支出决算为2,049.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行政经费，严格经费支出的审核把关和规范经费支出程序。

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768.29万元，支出决算为663.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行政经费，严格经费支出的审核把关和规范经费支出程序。

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4,940.98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平台二期项目处于立项阶段尚未开展建设工作。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1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13.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3.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指标形成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指标形成的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8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00.8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14.2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5.1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386.5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4.8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5.50万元，支出决算为9.34万元，完成预算的20.53%，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12.74万元，减少（增长）57.7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厉行节约。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开展此类业务，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0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1万元，完成预算的37.10%，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要求，厉行节约，严格“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把关和规范“三公”经费支出程序，与上年相比增加2.51万元，增长209.1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次的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5.50万元，支出决算为5.63万元，完成预算的22.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要求，厉行节约，严格“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把关和规范“三公”经费支出程序，与上年相比减少15.25万元，减少73.0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充值的公务燃油费未使用完毕。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71万元，占39.72%，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63万元，占60.2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7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31个、来宾185人次，主要是接待国家局及兄弟省市单位来湘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6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63万元，主要是是车辆燃油费、车辆维修维护费、车辆保险费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6.5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或者上年决算数）减少30.41万元，降低7.2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1.83万元，用于召开相关工作座谈会，人数

652人，内容为湖南省医疗保障系统工作会、双通道药品专家评审会等会议；开支培训费6.02万元，用于开展业务工作培训，人数220人，内容为开展飞行检查培训、医保经办政策业务培训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96.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7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16.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9.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16.5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2.26%。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6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我单位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和省财政厅预算管理工作统一部署，对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及时报送《湖南省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并在局官网上向社会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二、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https://ybj.hunan.gov.cn/ybj/first113541/first113725/first2113728/202406/t20240624_33334745.htm
1)